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Synertone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董事會根據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及目前所得之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大幅虧損，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

董事會認為，預期虧損主要由於(1)受國家政策調整及宏觀經濟波動的因素影響；及(2)為適應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本集團正在對「協同一號」衛星系統業務進行整體調整。預期來自本集團整體業務（包括「協同一號」衛星系統業務）的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將會大幅顯著下降，惟「協同一號」衛星系統相關租賃成本較為固定，故預期本集團整體業務將錄得大幅虧損。本集團將通過持續降本增效，完善風險控制及合理的分期推進業務調整，以確保經營和新業務能順利開展。

董事會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餘下時間仍會受上述因素影響，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大幅虧損，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由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所涵蓋的期間尚未完結，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所得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所作的初步評估，而且所有資料或數據均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實際業績有可能與本公告中所披露之內容有所差別。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浙安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浙安先生及韓衛寧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英鴻先生、胡雲林先生及王忱先生。